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烟文旅〔2025〕16号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培育新增长点繁荣文化和旅游消费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各级关于繁荣文旅消费的部署安排，着力扩大文旅消费、丰富文旅产品供给，加快建设世界级文化旅游名城，我局研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培育新增长点繁荣文化和旅游消费的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2月18日

关于进一步培育新增长点繁荣文化和旅游消费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各级关于繁荣文旅消费的部署安排，着力扩大文旅消费、丰富文旅产品供给，深化“文旅+百业”“百业+文旅”，培育文旅消费新场景，优化文旅消费环境，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加快建设世界级文化旅游名城，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丰富消费惠民举措

1. 实施文旅消费提升行动。以“仙境海岸·品重烟台”为引领，举办“10+100”系列文旅活动，全年推出烟台市文化艺术季、音乐节、演唱会等10大主打活动和100项精品活动，打造全域全季全时文旅消费盛宴。推动金融支持文旅产业，联合有关金融机构，通过市场化方式，对3A级（含）以上景区、三星级（含）以上旅游饭店、旅行社等场景消费，享受相关银行卡支付减免“双重”消费优惠。开展“海洋大集”系列活动，集中展示民俗节庆、非遗手造等好品好物。

2. 扩大冬季文旅消费。办好2025“好客山东”烟台贺年会系列活动，围绕“贺年”“冬游”，整合文博、非遗、民俗、庙会、冰雪、温泉、美食等烟台特色资源，推出“文博惠民心 畅享幸福年”“艺术贺新春 乐享幸福年”“仙境寻年味 忆享幸福年”“冬游迎新岁 趣享幸福年”等四大主题重点文旅活动。

3. 做火音乐节演唱会。丰富旅游演艺产品和剧场演出供给，全年组织营业性演出 50 场。高标准举办承办中国电影导演之夜活动、中国电视剧大会、山东省网络视听大会等重量级文娱盛会活动，提升城市影响力。举办 2025 养马岛音乐节、幸福湾音乐节、莱山明星演唱会、莱阳丁字湾音乐节等营业性演出，吸引更多乐迷齐聚烟台，促进文旅消费。指导区市进一步优化营业性演出审批流程，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探索适当放宽大型营业性演出可售（发）票数量限制。落实巡演项目首演地内容审核负责制，巡演地不再重复进行内容审核。

4. 拓展文旅消费空间。支持商业综合体、商圈、景区、街区、文化产业园区等打造创意市集，嵌入文创、剧场、展览、特色书店、运动健身、文化主题餐饮等业态。实施文旅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和城市发展，支持国家级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县创建，培育一批省级典型案例，加强宣传推广。大力发展首发经济，探索开展国潮文化消费首发活动。开展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品质提升行动，支持集聚区打造一批精品演艺项目和沉浸式体验项目，培育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消费品牌。

二、深入实施“引客入烟”

5. 加大国内旅游宣传推广。聚焦国内沿黄、长三角等区域，“一地一策”开展城市营销推介，持续精耕国内游市场，打造“坐着高铁游烟台”“沿着黄河遇见海”等跨区域文旅交流合作品牌。整合全市文旅资源，策划推出岛链游、山海游、垂钓游、“微醺”

游、古城游、工业游、研学游、冰雪游、乡村游等精品旅游线路，加大线上、线下宣传推广力度，集中打造“仙境海岸游”城市核心文旅品牌。

6. 加强入境客源引流。用足用好入境免签和 240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聚焦韩日等重点入境游市场，“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赴境外参加“孔子家乡 好客山东”以及“仙境海岸 品重烟台”主题营销活动。面向韩国市场，优化完善“周末来烟游”产品，打造入境旅游新热点。做好马来西亚等境外旅行商来烟踩线的服务保障工作。依托烟台文旅新媒体海外宣传端口，全方位宣传烟台文旅资源，通过多语种短视频等增强传播力，提升城市知晓度。

7. 提升入境服务便利化水平。落实《山东省公共场所外语标识管理规定》，指导重点文旅场所规范外语标识使用和管理。充分利用烟台机场、烟台港等入境口岸资源，用好烟台机场文旅咨询中心，增设中韩轮渡船上文旅信息窗，加大多语种文旅宣传品投放，为入境游客提供专业化、便利化、个性化入出境旅游服务。用好外卡 POS 机、外币兑换点（ATM），提升入境旅游消费体验。加强外语导游人才队伍建设，鼓励校企合作培养模式，开展入境旅游服务人才培训。

三、扩大优质产品供给

8. 丰富优质旅游产品。加快景区度假区焕新，支持长岛争创国家 5A 级景区，推进蓬莱（金沙滩）度假区进入世界级旅游度

假区培育名单。科学发展温泉、冰雪、康养等特色度假产品，有序发展邮轮、房车、露营、低空等新兴度假装备。实施旅游住宿业三年提升行动，打造休闲度假酒店集群。开发一批特色精品美食旅游线路，培育一批国家级“美食名镇”“美食名村”，打造“美食烟台”品牌。

9. 拓展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持续开展文旅“七进”行动，推进文旅资源、宣传、活动、服务等，进高铁、进场站、进机关、进学校、进宾馆、进社区、进乡村，让市民游客处处可见烟台文化，时时可享文旅服务。开展好“冬春文化惠民季”“送戏下乡”等文化惠民活动。推动小型剧（节）目高质量发展，培植群众文艺团队，推进优秀群众团队“百团汇演”。支持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等策划推出高品质展览、开设夜校、开发优质文创产品。创新新型公共文化空间管理运行模式，培育打造一批以市场运营为主、健康规范的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拓展城市书房功能，推进公益美育培训、非遗进城市书房，打造“城市之家”。

10. 推动乡村旅游提质增效。以《烟台鲜美田园乡村旅游带规划》为引领，全域推进“鲜美田园”休闲廊道建设。推进旅游民宿集聚区建设，创新打造星空露营、户外运动等乡村旅游新场景，培育乡村旅游发展典型，开展“仙境人家”旅游民宿评选，办好“乡村好时节”系列主题活动，激活乡村文旅消费潜力，带动农民致富增收，助力乡村振兴。发挥产业带动功能，推荐争创第五批山东省红色文化特色村。

四、培育消费新业态、新场景

11. 深入发展“文化+旅游”。加大文物、博物馆与旅游融合发展力度，融入“文润海岱 游读齐鲁”山东文物主题游径建设。培育创建山东省文物保护利用范区，推进省级以上考古遗址公园对公众开放。高质量举办红色文化主题月活动，推出革命文物主题展览。

12. 聚力发展“海洋+旅游”。印发《烟台市海洋文化旅游发展规划》，加快推进崆峒胜境、海上世界等重点项目，突破芝罘湾、八角湾、蓬莱湾“三湾”，建设“仙境海岸”旅游廊道。“一岛一品”推进崆峒岛旅游度假岛、养马岛生态旅游岛、庙岛文化生态旅游岛建设，打造“仙境海岸”精品海岛集群。全面提升崆峒岛登岛游、芝罘湾夜游、长岛旅顺渤海列岛游、海洋牧场游等海上游产品。依托 BLUES 幸福湾、时光塔等新项目、场景，开展线路串联、业态创新，打造千里海岸游新场景。

13. 创新发展“工业+旅游”。出台《烟台市工业旅游发展规划》、《进一步加快工业旅游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构建“一心两核、三区多点”工业旅游空间发展格局。充分利用工业遗存、老旧厂房、工业博物馆、现代化工厂、特色园区等发展工业旅游。举办工业旅游博览会、工业旅游嘉年华等活动，提升烟台工业旅游影响力和美誉度。年内培育 15 处工业旅游示范地。

14. 培育发展“研学+旅游”。深化“文旅+教育”高质量发展，推出工业、海洋、红色、非遗、自然、文博六类主题研学旅游产

品，促进研学旅游规范化、特色化、品牌化发展。挖掘文博资源，推出尼山书院传统儒学体验等系列研学项目，运用专家精讲、科技 AR 辅助、互动沉浸式等多种形式，提升研学旅游体验。

15. 加快发展“影视+旅游”。实施“跟着微短剧去旅行”拍摄创作计划，扩大烟台文化、美食、美景传播力影响力。开展影视剧拍摄制作全流程服务，推进电视剧《大厨师》、网络剧《秋风画扇为君颜》等重点剧目制作，对符合条件的在烟台拍摄的影视微短剧等作品给予政策支持。办好第四届山东网络视听大会，推动本土优秀视听作品在上级播出机构和头部视听平台播出。

16. 突破发展“非遗+旅游”。深入推进“非遗进广场、进商圈、进景区”，举办非遗市集、非遗购物节、市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非遗生活周等非遗主题活动，推出一批非遗研学线路，拓展展示销售平台，进一步优化非遗产品供给。

17. 培育新业态品牌。大力发展亲子经济、夜游经济、银发经济、低空经济，创新演艺、赛事、康养旅居、邮轮、研学等业态和产品，培育更多文旅消费新增长点。推出高品质少儿题材舞台剧目，引导商场、景区、街区等引入亲子乐园、无动力儿童乐园、手工坊等业态。鼓励酒店、民宿推出优质亲子房、儿童房，打造亲子度假酒店。推出更多适合老年人的优质戏曲、曲艺、书画、广播、影视、音乐、广场舞、短视频等文化产品，增进老年人福祉。

18. 打造新型消费场景。支持在文博场馆、A 级景区、旅游

休闲街区和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等场所打造沉浸式体验空间，鼓励发展动漫、云展览、云娱乐、数字艺术、线上演播等数字化场景，构建超高清、沉浸式、互动式演艺和数字展示新空间。发展夜间文旅经济，支持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丰富文旅业态，举办民俗演艺、灯会庙会、光影秀等活动。对消费集聚商业区的夜间照明和夜景灯光进行升级改造，优化停车场、公共交通等配套服务设施。因地制宜延长热门景区、文博场馆开放时间，多措并举做好夜间开放保障。

五、提升消费载体

19. 提升旅游购物体验。落实《关于促进旅游购物消费的实施方案》，加大烟台特色旅游商品、文创产品研发力度，推进旅游购物品牌打造和购物店建设，打通景区、商品企业、物流企业合作链条，指导组织企业积极参加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好客山东·山东有礼”旅游商品大赛等赛事活动，全年争创省级以上文创、商品奖项5个以上。

20. 提升旅游住宿体验。制定实施旅游住宿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统筹指导全市住宿设施多元发展，新评新建一批四、五星级酒店。积极引入希尔顿、洲际VOCO等国际知名酒店品牌，引导推动酒店资产盘活和品质提升。筹备召开旅游住宿业项目观摩推介会，因地制宜发展“仙境人家”精品民宿、主题酒店、电竞酒店、露营地、房车自驾车等多类型住宿设施，满足市场多元化需求。2025年培育四星级以上饭店5家、

星级民宿 10 家。

21. 提升智慧文旅公共服务水平。强化科技赋能文旅发展，依托“烟台文旅云”平台，拓展读好书、学艺术等新应用场景。升级“云推广中心”，丰富美食、工农业等多业态资源产品展销。建设烟台智慧文旅实时监测平台，实时监测景区客流量及增速等数据，为科学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六、优化消费环境

22. 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强化景区旅游信息服务工作，加强旅游风险预警提示。加强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公共文化场馆和旅游公共服务阵地深度融合。落实好《山东省旅游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 年）烟台落实方案》，持续组织好客服务标准宣贯，引导行业全方位、全链条地提升旅游服务质量水平。

23. 维护文旅消费市场秩序。做好 A 级旅行社评定以及营业性演出、剧本娱乐等领域线上线下监管工作。开展旅游市场秩序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和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不合理低价游、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假借旅游名义组织跨境赌博及非法集资等违法犯罪行为，护航文旅市场。细化旅游企业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引导文旅企业建立信用承诺制度，发挥旅游投诉先行赔付制度作用，积极维护广大游客合法权益。

24. 优化文旅市场发展环境。进一步简化行政审批流程，压缩业务办理时长。动态更新文旅领域审批事项办事指南，梳理工

作流程。积极融入全省互联网上网服务行业上云行动以及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试点等级评定，推进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系统应用。落实“一团一报”制度，执行入出境团队旅游管理政策。继续推广落实游戏游艺设备“一机一码”工作。